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

2016年度至2018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专项说明

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(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7号)的有关规定,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三元股份”)编制了本说明。

一、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

2016 年 1 月 8 日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议案》等重组相关议案，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北京首都农业集团有限公司（简称“首农集团”，现已更名为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）、北京市西郊农场（简称“西郊农场”）、京泰百鑫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京泰百鑫”）、北京艾莱宏达商贸有限公司（简称“艾莱宏达”）、北京股权投资发展中心二期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投资发展中心”）、北京京国管二期股权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简称“京国管二期”）合计持有的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艾莱发喜”）90%的股权，并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披露了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；

2016 年 5 月 6 日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重组相关议案，并于 2016 年 5 月 7 日披露了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；

2016年5月25日,本公司收到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同意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》(京国资产权[2016]84号),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国有资产协议转让事宜；

2016 年 5 月 27 日，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重组事宜，并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了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文件；

2016 年 8 月 11 日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新西兰海外投资主管部门的审批；

2016 年 9 月 6 日，商务部反垄断局下发《不实施进一步审查通知》，同意对本公司收购艾莱发喜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，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；

2016 年 9 月 20 日，北京市顺义区商务委员会下发《关于北京艾莱发喜食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设立为内资企业的批复》（顺商复字[2016]139 号），批准投资发展中心、京国管二期、首农集团、西郊农场、京泰百鑫分别将各自持有的艾莱发喜的全部股权，艾莱宏达将其持有的艾莱发喜股权中的 4.68%转让给三元股份；股权转让后，艾莱发喜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，中外合资企业合同、章程终止，同意艾莱发喜股权转让设立为内资企业。

截至 2016 年 10 月，本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已按约定完成了有关资产交割、过户及转让价款支付手续。

二、业绩承诺情况

本次交易中，首农集团、西郊农场、京泰百鑫、艾莱宏达（以下合称为“补偿承诺方”）向公司转让艾莱发喜合计 50.87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标的资产”）。根据艾莱发喜评估值预估数，艾莱发喜 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估数分别为 84,418,077.15 元、92,572,616.63 元、101,634,320.86 元。标的资产 2016 年度、2017 年度、2018 年度拟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估数分别为 42,943,475.85 元、47,091,690.08 元、51,701,379.02 元，累积为 141,736,544.95 元。根据本公司与补偿承诺方签订的《盈利补偿框架协议》及其补充协议，补偿承诺方保证，标的资产在 2016 年-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积净利润数，不低于评估报告中标的资产同期累积预测净利润数。否则，补偿承诺方同意就差额部分依据《盈利补偿框架协议》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给予三元股份补偿。

三、业绩承诺完成情况

艾莱发喜2016年度至201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是87,536,677.10元、99,308,649.38元、112,564,749.75元，各年及累计完成情况如下：

1、2016年度业绩完成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实际数	评估值 预估数	差异数	完成率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8,753.67	8,441.81	311.86	103.69%

2、2017年度业绩完成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实际数	评估值 预估数	差异数	完成率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9,930.86	9,257.26	673.60	107.28%

3、2018年度业绩完成情况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实际数	评估值 预估数	差异数	完成率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1,256.47	10,163.43	1,093.04	110.75%

4、2016年度至2018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

2016年度至2018年度，艾莱发喜业绩累计完成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实际数	评估值预估数	差异数	完成率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9,941.01	27,862.50	2,078.51	107.46%

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，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项 目	实际数	评估值预估数	差异数	承诺完成率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5,230.99	14,173.65	1,057.34	107.46%

故补偿承诺方转让给本公司的标的资产 2016 年度-2018 年度累计实现业绩，达到承诺。

四、本说明的批准

本说明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批准。

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